

#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3）35号

##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2年汤河乡汤河村旅游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汤河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79.9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(一)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3 年 6 月 25 日

## 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6月21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汤河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汤河乡汤河村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	379.9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	合计	379.9			

# 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汤河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汤河乡汤河村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生产发展	产业办	汤河乡 汤河村	1. 建设道路1200米及防护工程 2. 坑塘沟渠治理共计3131平方米	通过建设完善汤河村旅游配套设施基础条件，有效的提升汤河乡作为旅游度假区的品质，吸引更多游客参观，以旅游业为龙头带动农副产品和手工艺品、交通运输、房地产等相关产业发展，受益汤河村432户1278人（脱贫户32户105人），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100%。该项目产权归汤河村。项目建设过程中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参与务工，获得的劳务报酬金额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15%，其中脱贫户和监测户群众工资发放比例占5%以上，之前吸纳贫困户或检测对象40人参与务工，预计人均增收5000元以上。	379.9	2023.1.15	